

# 脱贫摘帽 决战决胜

沁县扶贫办 沁县新闻中心 联合

## 2017年山西省脱贫攻坚十件大事

### 长治学院沁县师范分院帮扶工作典型案例

## 扶贫扶志扶品德 到村到户到心间

### ——贫困户张秀清的脱贫事迹

“俺养的猪今年出了三栏了，一年除去一切开支，纯收入有两万元。”近日，沁县册村镇南尧上村村民张秀清掩饰不住自己内心的激动，对前来调研的长治学院沁县师范分院党委书记、院长乔艺玲说，“多亏了咱沁县师范、多亏了你们帮忙落实‘一户一项’，要不俺老两口哪能像现在这样风光呀！”

以前的张秀清，是一个靠种地为生、地地道道的农民。夫妻二人都是过六十的人了，虽然身体还算健康，但无劳动能力。一个女儿正在读大学，这些年为了筹集孩子的学费和生活费，张秀清花光了家里的积蓄不说，还欠了不少外债。一个儿子，虽在外务工，也仅能自食其力，帮衬老人十分有限。2015年，张秀清一家被确认为建档立卡贫困户。

如何帮助张秀清尽快走出困境并脱贫致富，成为长治学院沁县师范分院驻村工作队的心事。2016年，当听到张秀清有养猪的想法，但没有技术时，驻村工作队队长杨玉伟几次登门，耐心讲解国家扶贫政策，认真分析养猪产业市场行情，在交流的过程中得知张秀清本人还是有多年经验的老党员后，更是鼓励他挺起腰板干一番事业，在村里起到模范带头作用。经过扶贫工作队多次鼓励引导，张秀清终于觉得办养猪场大有胜算，增强了创业信心，并开始张罗养猪建场。驻村工作队与村两委积极帮助落实“一户一项”脱贫资金，联系信用社协助贷款，再加上张秀清东拼西凑的两万多元，仅仅2个月，一个存栏50头规模的养猪场就建成了。

为使养猪场能实实在在产生经济效益，工作队队长杨玉伟鼓励张秀清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继续“深造”，成为养殖“土专家”。高峰期，张秀清的猪棚里有母猪、仔猪、大中猪50余头。经过粗略估算，一年张秀清卖出商品猪70多头，除去饲料、仔猪成本、工资等支出，净赚两万多元。赚了钱，张秀清首先还清了贷款，并把附近村民的借款全部归还。

现在的张秀清，是远近闻名的养猪专业户，村里的能人。他腰包鼓起来了，生活条件好了，女儿大学毕业了。他还张罗着来年给儿子在城里买套新房。作为一名老党员，热心村内事务，关心集体。他还是村里的水利员，义务承担村内医疗、养老保险的缴纳的任务。2017年换届选举村民推选为村民代表。现在尝到了创业甜头的他，心底萌生还出一个大胆的念头——成立养猪专业合作社，带动贫困户和他一起脱贫，共同致富。

“经过这些年的摸索，我的养殖技术已经比较成熟了，再加上村里好多贫困户也想跟着我养猪，所以我想试一把。”从“让我脱贫”到“我要脱贫”，



学院工作队正在张秀清家入户调研

如今的张秀清正忙着四处筹措搭建专业猪舍的资金，谋划着他的养猪事业的发展蓝图。“以前我一没技术二没钱，真不敢折腾，可现在我知道只要把政府给的政策用好，再加上驻村工作队和第一书记的帮忙，我有信心干好！”

“扶贫先要扶志”，困难群众既是扶贫的实施主体，又是直接受益者，激发扶贫对象的内在动力，就是激发他们摆脱贫困、致力创业的梦想。要把激发困难群众自发、自愿、自觉的致富愿望，作为扶贫的重要举措，通过贫困户致富带头人培训等途径，扶持一批有想法有干劲的带头人发展特色产业，用贫困群众身边的典型教育人、说服人、引导人。长治学院沁县师范分院驻村工作队积极探索基层党建和精准扶贫有机结合的新路子，最大限度地调动群众参与扶贫开发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增强贫困群众立足自身脱贫致富的信心，激发他们自强不息、自我发展的决心和热情。

“越是到了脱贫攻坚最后的关头，越是到了啃硬骨头攻坚最难的‘硬骨头’的时候，我们越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建立稳定脱贫的长效机制，激发困难群众自身的致富动力和能力是治本之策。所有这一切，都离不开领导干部带头、脱贫人才领军、驻村工作队保驾护航。”长治学院沁县师范分院党委书记、院长乔艺玲如是说。

- 1、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在太原主持召开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6月21日至23日，习总书记亲临山西视察，深入岢岚县赵家洼村和宋家沟移民新村看望贫困群众，在太原主持召开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
- 2、李克强总理考察山西脱贫攻坚。9月4日，李克强总理深入长治市壶关县五龙山乡程庄村考察脱贫攻坚，对我省“三保险三救助”健康扶贫给予肯定。
- 3、汪洋副总理三次考察调研山西脱贫攻坚。1月13至15日，5月7至8日、6月21至23日，汪洋副总理先后三次，分别深入长治市武乡县、吕梁市交城县、忻州市岢岚县考察调研脱贫攻坚工作。
- 4、全省集中力量攻坚深度贫困。省委省政府确定10个深度贫困县、3350个深度贫困村、28.47万深度贫困人口，出台一系列政策文件，优化深化实施超常举措，集中力量攻坚深度贫困。
- 5、健全完善脱贫攻坚责任体系。省委省政府出台《山西省脱贫攻坚责任制实施细则》；省委组建7个脱贫攻坚督导组，包市划片常年督导；省政府组建8个专项扶贫督导组，分管行业、扶贫领导任“双组长”。
- 6、《山西省农村扶贫开发条例》颁布施行。12月1日，省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山西省农村扶贫开发条例》，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全省扶贫开发步入法制化轨道。
- 7、省政府出台《山西省“十三五”脱贫攻坚规划》。4月6日，省政府印发《山西省“十三五”脱贫攻坚规划》。
- 8、全省开展扶贫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治理。11月5日，省委省政府召开动员会，印发工作方案，在全省组织开展“四聚焦、四整治”为主要内容的扶贫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治理工作。
- 9、生态扶贫和产业扶贫经验在全国推广。全国扶贫工作会议上我省就生态扶贫交流发言，全国林业扶贫现场观摩会在吕梁市召开；全国产业扶贫现场观摩会在长治市壶关县召开。
- 10、组织开展脱贫攻坚模范和脱贫攻坚奖评选活动。忻州市代县峪口乡段家湾村党支部书记刘桂珍获全国脱贫攻坚模范、运城盐湖区沟东村党支部书记雷茂瑞获全国脱贫攻坚奖创新奖；沁源县赤石桥乡原党委书记李飞等40人获全省脱贫攻坚奖。



# 浅谈沁县境内高跷的起源与发展

魏钰坤



沁县位于山西太行山与太岳山之间，浊漳河为境内主要河流，发源于北部漳河村，自北向南出境流入襄垣县，这“两山一河”孕育了一座璀璨明珠般的名城古镇，积淀了深厚悠久的历史底蕴。踩高跷是沁县境内一种民间艺术形式，主要流传在西乡太岳山麓的郭村镇一带，同时定县镇西渠上村、段柳乡长胜村以及故县镇南仁等地也曾有过踩高跷的历史，但时间较短。以郭村镇为中心的高跷、元王、任胜、开村、南沟等多数村庄都有踩高跷的习俗，尤以郭村、元王两村的高跷著名，郭村高跷属文高跷，元王高跷属武高跷，郭村镇自古就有“高跷之乡”的美誉。元王高跷于2011年入选山西省第三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 一、踩高跷的历史溯源

踩高跷这一民间舞蹈，在沁县境内历史悠久。据沁县文化服务中心主任、非物质文化遗产专家组组长魏应忠介绍，沁县南涅水石刻馆展厅陈列着一块特殊的南涅水石刻造像（石塔），该造像塔的四面都刻有图案，其中有一面便是一幅百戏图，图中雕刻有踩高跷等民间杂耍。笔者也专程去石刻馆进行考察，亲眼目睹了那块百戏图石刻造像。南涅水石刻是1957年在沁县南涅水村出土的，属于北魏至北宋六百多年间的石刻造像作品，这说明沁县踩高跷习俗早在北魏到北宋年间就已经广为流传。《沁县志》关于舞蹈的记载有这样一段话：“高跷，沿传已久，郭村、元王较有气……”由此可见，踩高跷习俗在沁县形成历史久远。

郭村高跷，被称为文高跷。据郭村副书记刘高鹏（67岁）、村民姚国伟（65岁）以及姚进荣（85岁）、姚栓柱（85岁）、姚银柱（83岁）等老人介绍，并查阅了《姚氏西门家谱》、《沁县非物质文化遗产郭村高跷》等文字资料发现郭村高跷形成于明初年间。郭村高跷，原名叫桥则上高跷，因郭村姚姓家族（一世祖勤学）于明万历七年（公元1580年）到达郭村定居之后数年，五世

姚应谷外出闯荡，返乡带回一副高跷，族人觉得好奇，姚应谷就开始教族人踩高跷，从此踩高跷习俗在族内代代相传，高跷成为姚氏家族的娱乐形式，高跷这一民间艺术在郭村的姚氏家族扎下了根。姚氏家族逢年过节特别是春节、元宵节都组织踩高跷自娱自乐、庆贺节日。由于姚氏家族住郭村桥则上（村里地名），故人们又称郭村姚氏家族的高跷为桥则上高跷。随着社会的发展，郭村其他姓氏也渐渐参与高跷活动，村委经常组织高跷队活动或代表郭村外出表演参加文艺活动，郭村高跷的名字也就渐渐取代了“桥则上高跷”的名字，而且名声远扬。而且不少人家还形成了祖传技术，子承父踩，三代同踩，甚至一些七十多岁的老人还在踩。

元王高跷被称为武高跷。通过对该村党支部书记卫剑刚（50岁）和卫天元（81岁）、龙高翔（81岁）、卫明元（72岁）三位老人以及长治市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高跷）王亮清（65岁）的采访，基本上弄清了元王村踩高跷的形成历史。据卫剑刚介绍，该村卫德富算是一位踩高跷元老，他在山西青年抗敌决死队当兵时学会踩高跷，并经常和驻扎在村里的决死纵队文艺兵在一起踩高跷，也就是大约在1938、1939年期间。这个时间段元王村里踩高跷也得到了龙高翔、卫天元等老人的佐证。据龙高翔说，1955年元王村正式组建高跷队，次年元宵节就到县城演出，从此每年正月十五在村里、镇甚至到县城表演成为常态，且深受好评。综上所述，元王村踩高跷的历史，起码是在十九世纪三十年代就已形成习俗。

### 二、踩高跷的艺术特色

郭村高跷和元王高跷的艺术特色各不相同、各具特色。高跷一般以舞蹈队的形式表演，也称高跷队，高跷队人数十多人至数十人不等，一般都在20人左右。大多舞者扮演古代神话传说或历史故事中的角色形象，以戏剧白蛇传、西游记、三国人物为扮相，后发展到装扮工农学兵，全国大唱样板戏时期，也以《红灯记》、《沙家浜》、《智取威虎山》等人物为扮相。演唱内容较多，以自编自演为主，有宣传党和国家新形势新任务的新编内容，也有民间广为流传的传统内容如《五哥放羊》等，更有急性发挥、现编现唱、见景唱景的现编内容，到药店门前唱治病救人，到商店门前唱诚实守信等内容。

踩高跷音乐伴奏的乐器，郭村、元王两家略有区别。从打击乐器看，有鼓、大锣、小锣、大镲、中镲、小镲，这是共同点，不同的是郭村高跷还多一个掌锣。从音乐表现形式上看，郭村高跷在演唱时只有打击乐伴奏，而元王高跷演唱时还有管、笙等乐器演奏跟腔伴

奏，所以也有人称元王高跷为八音会。

踩高跷的音乐曲牌，郭村、元王两家区别较大。郭村文高跷则以唱曲为主，其音乐节奏较为平稳，唱腔以当地干板秧歌曲牌为主，分中板、慢板两种板式。元王高跷鼓点明快，节奏紧凑，唱腔独特，古老唱腔音乐跳跃性较强，音域跨度较大，演唱难度较高，现在很少使用。近年来的高跷演唱曲牌多采用民间秧歌曲牌，或八音会曲牌，一般曲牌有《绣牡丹》、《十绣》、《十二月花》等。

高跷表演，郭村、元王两家显然不同，区别更大。郭村文高跷，舞者重扭腰和情节表演；元王武高跷重技巧功夫，以表演高难度动作著称。元王高跷的舞蹈表演形式有跳桌子、跳板凳、下八叉、过双桥、骑象等，踩法有走八字、穿插队、剪子股、蛇脱皮、正步踩、倒步踩等。特殊好把式跳桌子能跳三张桌子、三支板凳，能表演各种高难度动作，如两梯和搭在一起，左上右下，或右上左下，用凳子相连过桥，三四个高桌垒起来过高桌，劈叉，卧地起立等。因此，元王高跷以表演高难度动作闻名晋中、长治一带。上世纪九十年代末，以郭村、元王、开村、南沟等四村组成的郭村百人高跷舞蹈队，曾两次代表沁县赴长治市参加元宵节街头文艺展演，博得好评。

高跷表演舞者的服饰，一般着戏曲行头，舞者常用道具具有扇子、手绢、木棍、刀枪等，文高跷和武高跷基本一致，没有特殊区别。

高跷，在民间也称拐子，就拐子的高度而言，各不相同。郭村高跷的高度（指脚踏板以下）一般为70至80公分，元王高跷的高度有50、60公分高的，也有70至80公分高的，龙高翔老人把元王高跷传到西渠上村时，新做的拐子高度达到了一米，他说拐子越高，越容易跳过桌子。元王高跷在其发展历程中，曾经启用过短拐子，其高度为正常拐子的一半高，即30至50公分不等，民间也称小拐或短拐、低拐。高跷拐子演变为短拐或低拐，高度大约为30厘米左右，这种短拐又被人们称之为寸跷，踩寸跷多为儿童。

### 三、发展现状与保护建议

郭村高跷和元王高跷自形成以来，发展态势较好，名声四射。这两家高跷在县内及周边地区名声较大，精湛的表演技艺深受老百姓喜爱，致使众多高跷爱好者酷爱这门艺术，也激发了他们学习高跷艺术的兴趣和动力。其实在郭村镇一带只有郭村和元王村踩高跷的历史久远，其它村的踩高跷历史都较短，新中国成立后才逐步发展到其他村，任胜、开村、南沟等村也组建了高跷队。元王村龙高翔老人在定县镇西渠上村教书期间（1986年），在学校组建了一支学生高跷队，从此元王高跷传到了西渠上村，为了降低年级的小学生也学习这门民间舞蹈艺术，大队为学校制作了短小的拐子，儿童也开始踩拐子，而且还将这种小拐子表演搬上了舞台，省电视台还在该村录制了学校儿童的寸跷表演。21世纪初，寸跷舞蹈艺术走进沁县中学，在县教育局的大力扶持下，帮助制作了100副寸跷（小拐），安排舞蹈教师王芳去中学指导，初一学生开始学习寸跷舞蹈艺术。2005

年该校的百人寸跷舞蹈队曾代表沁县赴长治市参加全市元宵节街头文艺节目展演，形式独特、表演精湛的寸跷舞蹈吸引着众多摄影师、记者进入队伍多角度拍摄，这次寸跷舞夺人眼球的表演轰动全市。

郭村姚进荣老人在县农修厂上班期间也把郭村高跷技艺传到农修厂，在他的组织带领下农修厂也组建了高跷队，持续数年参加县元宵节文艺汇演。元王村卫天元老人在太原做工期间也带元王高跷队在榆次表演深受人们喜欢，也曾被邀请在榆次传授踩高跷技术，组建高跷队。郭村和元王村的高跷，不仅在正月期间被邀请到沁源县的郭道、活风、城关等地演出，而且在每逢集会时也邀请高跷队前去助兴演出，高跷舞技艺独特、名声在外、远销晋晋。

沁县踩高跷民俗，一般是在每年的春节、元宵节期间活动，自从2009年沁县开始举办端午节民俗文化节日以来，元王、郭村的高跷连年被邀请到县端午节定点表演，且深受四方宾朋青睐，高跷表演也成为端午节的一项重要民俗。

从当前农村踩高跷娱乐活动的现状看，时间上只能在正月放假时间开展活动，其它时间组织活动难度很大；其次是人们的思想意识在影响着踩高跷活动，凭爱好和兴趣积极参与逐渐变为有偿参与；第三是出于安全考虑，好多人都不愿意踩高跷。这三种现象的存在，极大地影响着高跷这门传统艺术的保护和传承，民间舞蹈高跷这门传统艺术正在面临失传的严重危机。

如何加强对高跷传统艺术的保护和传承，结合近年来沁县高跷发展状况，提供以下几点建议予以借鉴。

1、政府主导，积极参与。几年前，县政府每年组织传统艺术和民间社火在元宵节期间到县城汇演，从乡镇到村委每逢腊月就开始积极筹划元宵节系列活动，踩高跷作为重点头备受关注，高跷技艺有了进一步提升，参与踩高跷的年轻人在逐渐递增。因此建议县乡两级政府坚持春节、元宵节、端午节高跷活动不间断。

2、加大投入，扶持发展。高跷民俗活动和其它文化娱乐活动形式一样，需要一定的经费保障，在县乡财政有限的条件下要追加文化活动经费，为高跷艺术的传承和保护提供经费保障。

3、转变观念，增强意识。要采取形式多样的教育手段，不断加大人们对高跷艺术的兴趣培养和增强传承文化的责任感，以进一步提高人们参与高跷活动的自觉性和主动性。

4、社会参与，老板引领。要充分调动民营企业家和个体老板高跷爱好者的积极性，鼓励他们投资搞活动，拿出一定的资金资助文化活动，支持高跷传统艺术的传承培训工作。

5、高跷传承，儿童抓起。建议在中小学的传统文化课内，增加高跷或寸跷舞蹈项目，让高跷或寸跷舞进入学校，形成常规，逐步形成儿童学习寸跷艺术、青少年学习高跷艺术的良好机制。